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重点工作规划，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勤勉履责，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公司健康和可持续发展。现就公司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坚持规划引领，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

2019年，公司董事会发挥规划、决策等的职能，基于智能化、国际化、精细化，制定公司三年发展规划。部署公司全年度研发及经营计划、各项经营指标和管控目标，落实履职责任制及公司级重点工作，为公司全面实现2019年度经营目标提供决策支持和保障。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8.96亿元，较上年度增长9.17%；实现净利润6.16亿元，较上年度增长90.92%，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6.32亿，较上年度增长90.56%。2019年末公司的总资产为105.41亿元，较上年度末增加21.85%，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7.63亿元，较上年度末增加18.51%，企业实力进一步增强。

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重要事项

（一）研究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推动公司技术升级、产业转型及产业链延伸。

公司从智能硬件提供商向智能系统技术方案提供商、核心智能终端解决方案供应商、工程项目业务系统集成商及用户服务运营商转型。

（二）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13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

人民币 104,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 共计 1,040 万张。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公开发行为 104,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并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为 127013, 名称为创维转债。

(三) 收购关联方深圳市创维群欣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股份

本次收购使公司从智能终端及解决方案提供商进一步升级为智能系统技术提供商、智能工程业务系统集成商。为利用公司现有平台有效整合智慧城市、智慧社区及智能家居细分领域的资源, 实施业务战略协同及优势互补, 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四) 为公司健康发展护航, 规范公司行为, 落实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根据新《公司法》修订、审议及制定了《公司章程》、《风险管理制度》等制度, 公司行为规则进一步规范, 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得以加强。

(五) 高质高效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监管机构信息披露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认真、高效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以利于投资者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的进展及公司重大决策等情况, 确保投资者知情权。公司董事会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相关法律、规定的要求认真执行, 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完善, 严格控制内幕信息及其传递。

(六) 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网上路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 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业务分布、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发展前景等问题。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等接待工作, 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 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三、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其中一次以现场方式召开，十次以通讯方式召开），所有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议案内容	召开方式
1	2019年1月9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子公司拟收购关联方深圳市创维群欣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5%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讯方式，审议通过
2	2019年2月27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通讯方式，审议通过
3	2019年3月22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公司承诺利润实现情况的议案》 8、《关于回购创维液晶器件（深圳）有限公司2018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回购注销公司离职员工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11、《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期限的议案》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注销相关事宜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14、《关于制定<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15、《关于对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16、《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7、《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8、《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9、《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20、《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现场方式，审议通过

4	2019年 4月10日	第十届 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通讯方 式，审议 通过
			2、《关于2019年度与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预计情况的议案》	
5	2019年 4月22日	第十届 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通讯方 式，审议 通过
6	2019年 4月26日	第十届 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通讯方 式，审议 通过
7	2019年 5月27日	第十届 董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通讯方 式，审议 通过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	2019年 6月12日	第十届 董事会 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通讯方 式，审议 通过
9	2019年 8月22日	第十届 董事会 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通讯方 式，审议 通过
			2、《关于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5、《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6、《关于对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回购注销公司离职员工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2019年 9月5日	第十届 董事会 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通讯方 式，审议 通过
			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对香港全资子公司才智商店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1	2019年 10月24日	第十届 董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通讯方 式，审议 通过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涉及关联交易

事项（包括对外投资、日常关联交易等），在公司董事会召开前，均与公司独立董事充分沟通并取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董事会各次会议上与会董事均能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按《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作出了有效的表决。

（二）组织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其中：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 22 项议案，均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全部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议案内容	召开方式
1	2019 年 1 月 25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子公司拟收购关联方深圳市创维群欣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 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审议通过
2	2019 年 4 月 23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公司承诺利润实现情况的议案》 8、《关于回购创维液晶器件（深圳）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回购注销公司离职员工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11、《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期限的议》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注销相关事宜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4、《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审议通过

			1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6、《关于2019年度与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预计情况的议案》	
3	2019年9月11日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3、《关于回购注销公司离职员工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审议通过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并完成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四、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经营概述、主营业务分析、未来发展的展望（含2020年工作规划、行业竞争格局及发展趋势、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可能面临风险及应对等），详见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要求，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及实现公司可持续长期健康发展，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深入推进公司发展战略，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及风险管理制度，严防、控制与规避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不断提升决策效率和治理与经营管理水平。优化产业结构，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推动上市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的向前发展，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公司广大投资者。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四日